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如下，务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大会设秘书处，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上海证监局《关于维护本市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不向股东发放礼品。

四、股东出席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

五、大会召开期间，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向大会秘书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

六、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八、为了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进入会场。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秘书处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下午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恒丰路 288 号 11 楼 1118 会议室

三、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16 日的 9:15-15:00。

四、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晓龙先生

五、 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报告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三)宣布会议须知

(四)审议下列议案

1、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五)与会股东审议本次股东大会文件并对大会议案发言

(六)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办法，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逐项表决投票

(七)宣布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统计结果

(八)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九)律师宣读《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十)宣布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规要求，对《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作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以及《公司章程（修订案）》。

此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各位股东审议。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